

柳河县药品销售行业企业诚信承诺书

企业名称: 柳河县柳河镇合兴大药房亿民堂店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220524MA1704CP7M

为维护公平竞争、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,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,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,树立企业(单位)诚信守法形象,本企业(单位)郑重承诺如下:

一、严格按照《药品管理法》《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从事药品经营活动;

二、发现经营的药品存在安全隐患,可能对人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造成损害的,严格按照《药品召回管理办法》,立即停止销售,通知药品生产企业或供应商,并向药品监管部门报告;

三、正确向消费者介绍,不作虚假夸大宣传;

四、主动接受并积极配合药品监督部门的监督和管理,自觉接受社会各界和广大消费者的监督。

五、依法进行社会保险参保登记并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。

自愿接受相关部门的执法检查,发生失信行为,接受行政执法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规定给予的行政处罚,并依法承担责任。

2021年6月24日